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

機關地址：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承辦人：曾家盈
聯絡電話：04-22840663
電子郵件：mylene@nchu.edu.tw

受文者：水土保持學系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興學字第10703007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請惠予公告107學年度第1學期本校清寒勤學獎助學金、林劉金珠女士儉勤獎助學金、員生消費合作社捐贈獎助學金、行銷學人獎學金、佛教正心會助學金、溪頭米堤大飯店孝行暨特殊才藝獎學金、億豐粘銘獎助學金、生活助學金、周惠慈副教授獎助學金、林烱煊林陳晶夫婦獎助學金、興翼獎學金及助學功德金等申請資料，以利學生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獎助學金申請書請至生輔組網頁下載(最新消息-校內獎助學金)。
- 二、如有疑問請洽生輔組04-22840663。

正本：本校各學系、所、學位學程

副本：生活輔導組

國立中興大學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國立中興大學清寒勤學獎助學金 申請公告

金額	每名 2 萬元
名額	大學部 50 名、研究所 25 名
申請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大學部：前學年學業成績班上前百分之五十以內；操行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含 80 分）且無不良紀錄。 2.研究所：前學年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含 80 分）；操行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含 80 分）且無不良紀錄。 3.家庭年收入低於 70 萬元、利息所得低於 5 千元且家庭財產總額(不含存款)低於 300 萬元和汽車 1 台以內者。若因高利率存款致利息年所得逾新台幣 5 千元或已無存款者，得檢附相關證明由學校審核認定。 4.延修生或因修習雙主修、輔系而延長就學及每學年享有就學優待達 2 萬元以上者不得申請。 5.須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僑生另依清寒僑生獎助辦法向僑輔室提出申請）。
申請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申請書請至生活輔導組網頁下載 2.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活輔導組(惠蓀堂 2 樓)申請
必備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書 ◎106 學年成績單（新生以畢業學校平均成績申請，大學部學生需附成績排名） ◎106 年家庭成員所得證明 ◎106 年家庭成員財產證明 ◎全戶最新戶籍資料（若有特殊情形或已歿者須出具電子戶籍謄本且電子戶籍謄本記事欄勿省略） ◎家境清寒證明
收件日期：107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	
洽詢方式：04-22840663 生輔組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家庭成員含申請學生、父母、同居住之祖父母、未婚之兄弟姊妹、已婚且共同居住之兄弟姊妹；已婚之學生則計列父母與配偶；非監護或非同居住(已成年學生) 之父母、已歿、失聯、服刑等則不計列，但須附相關證明。 2.下列原則順序為獲獎先後並擇優錄取：本學期末領其他獎助學金者、(中)低收入戶、操行成績較高者、學業成績(排名)較高者。
常用資料取得方法與地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得證明及財產證明：請向各地區國稅局申請 ◎成績證明：註冊組的自動繳費列印機 ◎戶籍謄本：向戶政事務所 ◎清寒證明：向戶籍地村里長申請

國立中興大學清寒勤學獎助學金申請表

姓名：	電子信箱：		
學號：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_____系_____年		
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_____系_____年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新全戶戶籍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家境清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最新全戶 所得 證明(106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最新全戶 財產 證明(106年度)			
106學年度	上學期	下學期	總平均
成績			
班上成績排名			
操行			
曾有操行上的不良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本學年 是否享有就學優待達2萬元以上(學雜費減免)：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家庭年收入(含利息)：_____元	利息金額：_____元		
家庭財產總額：_____元	汽車數量：_____輛		
已獲得之獎助學金名稱：_____ 金額：_____元			
本人保證上述申請表資料與相關證明文件屬實且無遺漏，若有偽造不實與遺漏情事，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本獎助學金。已明瞭本校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個人資料當事人權利聲明，同意本校使用其申請資料於獎助學金與相關業務，且概不退件。 若其他獎助學金有規定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同意領取先通知得獎者之獎助學金，放棄選擇權與不兼領獎助學金。			
申請者簽章：_____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國立中興大學林劉金珠女士儉勤 獎助學金申請公告

金額/名額	1萬元/全校15名
申請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國立中興大學學籍學生身分者（惟屬推廣教育之各班級選讀生，不列入申請範圍）。 2.各院系學生前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七十分以上及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者。 3.家中收入因故銳減或家境清寒者（家庭年收入70萬元以下）或政府登記之低收入戶。 4.未受公費待遇及未領(申請)其他獎學金者。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2樓)申請
必備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申請表(須經系所主管核章) 2.前學期成績單(舊生)、前畢業學校成績單（轉學生）或學測成績單(新生) 3.500字以內自傳(須含申請原因與獎學金運用方式) 4.<u>低收入戶證明或清寒證明及前一年度家庭個人所得清單</u>（含學生本人及父母+戶口名簿影本或電子戶籍謄本）
申請日期	107年9月17日至9月28日止
洽詢方式	電話：04-22840663 曾小姐
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獎學金之發放配合校友總會年度理監事聯席會議辦理頒發。 ◎ 申請人數超過頒發名額時，以學期成績總平均排列優先順序。 ◎ 若無低收入戶證明，須附清寒證明及前一年度家庭個人所得清單。
常用資料 取得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成績證明：註冊組外的自動繳費列印機 ◎ 清寒證明：向戶籍地村里長申請 ◎ 低收入戶證明：向戶籍地鄉鎮區公所申請 ◎ 所得證明：請向各地區國稅局申請

國立中興大學林劉金珠女士 儉勤獎助學金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院	系所	年級	學號：		
姓名：		生日： 年 月 日		出生地：	
電話：		手機：		E-Mail：	
戶籍地址：					
現居地址：					
家庭成員介紹/全戶總人數合計_____人					
稱謂	姓名	職業	服務單位	職稱	現在住址
經濟 情況	一、家庭全戶全年收入約_____元 二、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住屋 <input type="checkbox"/> 在外租屋，每月租金_____元 三、是否有工讀或領教育學習獎助學金/生活助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每月_____元 四、是否申請就學貸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是否(申請)領有其他公費及獎助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成績	學業成績	操行成績		體育成績	
前學期					
* 本人已明瞭本校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當事人權利聲明，並同意本校使用其申請相關資料於獎助學金或本校相關業務，且概不退件。本人願領取先通知得獎者之獎學金，放棄選擇權與不兼領獎學金。					
申請人簽名：					
系(所)主管評語：					
系(所)主管核章：					

國立中興大學

員生消費合作社捐贈獎助學金

申請公告

金額/名額	1萬元/10名
申請資格	1.申請者前一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且未有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2.本學期已領其他獎助學金者，不得申請。 3.在職生及延畢生不得申請。 4. 中低收入戶或家境清寒之學生優先獲獎。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2樓)申請
必備文件	1.申請表 2.前學期成績單 3. 中低收入戶或家境清寒者須附相關證明
收件期間	107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止。
洽詢方式	電話：04-22840663 曾小姐
備註	◎ 本獎學金由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該委員會審核會議預計108年1月召開。 ◎ 新生與轉學生用前(畢業)學校最後一學期成績申請。
常用資料 取得方法	◎ 成績證明：註冊組外的自動繳費列印機 ◎ 清寒證明：向戶籍地村里長申請 ◎ 低收入戶證明：向戶籍地鄉鎮區公所申請

國立中興大學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申請表

部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申 請 獎 助 學 金 項 目 名 稱 員生消費合作社捐贈獎助學金
--------	--	---

已明瞭本校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個人資料當事人權利聲明，同意本校使用其申請相關資料於獎助學金相關業務，且概不退件。**若其他獎學金有規定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同意領取先通知得獎者之獎學金，放棄選擇權與不兼領獎學金。**

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是否有下列身分(請自行勾選)並檢附證明文件
學院別：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學生（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獲得獎助學金者，至少參加一項學習輔導活動，可參閱https://www.osa.nchu.edu.tw/hesp 查閱參加方式。
學號：	
系級：	
E-mail：	
手機：	

106學年度 第2學期	成績	操行	班上排名(%) 研究生免填

本學年已領獎助學金、減免或公費等名稱與金額：

備註	一、收件期間： 107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止。 二、本學期已領其他獎助學金者，不得申請。 三、檢附前學期成績單，新生與轉學生用前(畢業)學校最後一學期成績申請或相關證明文件(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家境清寒證明)。 四、獲得本項獎助學金者，至少參加一項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可參閱 https://www.osa.nchu.edu.tw/hesp 查閱參加方式，通過學習輔導活動審核者，可領取扶助獎勵金。
----	---

國立中興大學行銷學人獎學金 申請公告

金額/名額	1 萬元/ 3 名(成績優秀者 2 名/家境清寒者 1 名)
申請資格	1.成績優秀：歷年學業與操行成績平均須達八十分以上，且未有任何一科不及格。 2.家境清寒：歷年學業與操行成績平均須達七十分以上，且未有任何一科不及格。 3.行銷學系大三升大四之學生。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 2 樓)申請
必備文件	1.申請表 2.歷年學業與操行成績單 3.清寒或低收入戶證明(僅家境清寒者必備)
收件日期	107 年 11 月 1 日至 30 日止
洽詢方式	電話：04-22840663 生輔組
備註	◎本獎學金由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該委員會審核會議預計 108 年 1 月召開。
常用資料 取得方法	◎成績證明：註冊組外的自動繳費列印機

國立中興大學農產運銷暨行銷學系系友會

行銷學人獎學金申請書

學生姓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申請獎學金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優秀者 <input type="checkbox"/> 家境清寒者
系級		學號	
學業平均成績		操行平均成績	
申請人地址	郵遞區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縣 市鎮 路 段 弄 號 樓 室 街 市 區鄉		
聯絡電話	TEL : E-MAIL :		
申請人	已明瞭本校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同意本校使用其申請相關資料於獎助學金與相關業務，且概不退件。若其他獎學金有規定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同意領取先通知得獎者之獎學金，放棄選擇權與不兼領獎學金。 _____(簽章)		
檢附文件	1.成績優秀者：需附歷年學業成績單(含操行成績)一份。 2.家境清寒者：需附歷年學業成績單(含操行成績)一份，以及清寒證明或低收入戶證明一份。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備註			

註：1. 申請書可另行影印使用。

2. 申請書填寫完成後，請連同相關資料一併繳交至學務處生輔組。

國立中興大學佛教正心會

助學金申請公告

金額/名額	壹萬元 / 1名，伍仟元 / 2名。
申請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請者前一學期學業達65分以上，操行成績達80分以上。 2. 家中收入因變故銳減致生活困苦或政府登記之低收入戶。 3. 本學期已領其他獎助學金者不得申請。 4. 申請人員條件相當時，優先頒發予家中收入因故銳減者。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2樓)申請
必備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申請表 2.前學期成績單 3.低收入戶證明、<u>106年學生本人及父母所得證明+戶口名簿影本或電子戶籍謄本</u>、家中收入因故銳減證明，擇一即可。
申請日期	107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止
洽詢方式	電話：04-22840663 曾小姐
備註	<p>※本獎學金由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若符合資格申請者超過獲獎名額，可能會以學業成績高者、家境較困苦者或其他原則優先獲獎，該委員會審核會議預計108年1月召開。</p> <p>※新生與轉學生用前(畢業)學校最後一學期成績申請。</p>
常用資料 取得方法	<p>◎成績證明：向註冊組申請</p> <p>◎清寒證明：向戶籍地村里長申請</p> <p>◎低收入戶證明：向戶籍地鄉鎮區公所申請</p> <p>◎所得證明：請向各地區國稅局申請</p>

國立中興大學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申請表

部 別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申 請 獎 助 學 金 項 目 名 稱
		佛教正心會助學金

已明瞭本校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個人資料當事人權利聲明，同意本校使用其申請相關資料於獎助學金相關業務，且概不退件。**若其他獎學金有規定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同意領取先通知得獎者之獎學金，放棄選擇權與不兼領獎學金。**

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是否有下列身分(請自行勾選)並檢附證明文件
學院別：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學生（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符合上述資格者，可參加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請至 https://www.osa.nchu.edu.tw/hesp 查閱參加方式。
學號：	
系級：	
E-mail：	
手機：	

106學年度 第2學期	成績	操行	班上排名(%) 研究生免填

本學年已領獎助學金、減免或公費等名稱與金額：

備 註	<p>一、收件期間：107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止。</p> <p>二、本學期已領其他獎助學金者，不得申請。</p> <p>三、檢附前學期成績單，新生與轉學生用前(畢業)學校最後一學期成績申請或相關證明文件(低收入戶證明或家中收入因變故銳減致生活困苦證明)。</p> <p>四、通過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審核者，可領取扶助獎勵金。</p>
--------	--

溪頭米堤大飯店孝行暨特殊才藝獎學金

申請公告

金額	一萬元+溪頭米堤大飯店二天一夜遊(一泊四食)
名額	24 名(含特殊才藝獎 8 名、每學系至多獎助 2 名)
申請資格	<p>◎大學部學生具有下列具體優良事蹟之一者可申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遵行孝道、實踐孝悌。二、能長期細心照顧父母或長輩起居生活。三、能孝順勤學幫忙維持家計，事蹟確實者。四、友愛兄弟姊妹，能幫助其克服困難，寬慰父母，有具體事實者。五、其他有具體文件足資證明其確有堪為楷模之孝行事蹟者。六、具有特殊才藝者。 <p>◎合於前項申請資格但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申請本獎學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前學年學業成績有一科(含)以上不及格者。二、前學年操行有處分紀錄者。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 2 樓)申請
必備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申請表二、相關證明文件(符合申請資格的證明)三、新生或轉學生需附前畢(肄)業學校最後一學年成績單
申請日期	107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
洽詢方式	04-22840663 生輔組
備註	<p>※本獎學金由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該委員會審核會議預計 108 年 1 月召開。</p> <p>※獲本項獎學金者，需至米堤大飯店參加頒獎典禮，未出席者，視同棄權，不核給獎學金。</p>

國立中興大學 107 學年度「溪頭米堤大飯店孝行暨特殊才藝獎學金」申請表

姓名		學號		行動電話	
系級		E-mail			
上學期成績及操行	/	下學期成績及操行	/	總平均:	/
申請資格 (可複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遵行孝道、實踐孝悌。 2. <input type="checkbox"/> 能長期細心照顧父母或長輩起居生活。 3. <input type="checkbox"/> 能孝順勤學幫忙維持家計，事蹟確實者。 4. <input type="checkbox"/> 友愛兄弟姊妹，能幫助其克服困難，寬慰父母，有具體事實者。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有具體文件足資證明其確有堪為楷模之孝行事蹟者。 6.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特殊才藝者。				
孝行或特殊才藝事蹟 (由學生本人親自填寫並提供證明文件)					
本人以上所陳述事情一切屬實，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經查證屬實者，願被撤銷資格，絕無異議。本人已明瞭本校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當事人權利聲明，同意本校使用其申請相關資料於相關業務，且概不退件。若其他獎學金有規定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同意領取先通知得獎者之獎助學金，放棄選擇權與不兼領獎助學金。 申請人簽章：_____					
導師或指導教授或推薦師長評語： 師長簽章：_____					

註：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頁面。

億豐·粘銘獎助學金申請公告

金額/名額	拾萬元 / 5~10名
申請資格	<p>凡本校機械系、電機系與化工系之本國在學學生，並具備下列(一)之基本要件與(二)之傑出表現即可申請。</p> <p>(一) 須符合的申請基本條件 (1或2擇一即可；3為必備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經鄉、鎮、市地方政府以上單位開具之清寒證明者2. 家庭遭遇變故致生活陷於困難或其家境清寒，提出相關證明者(如導師、指導教授證明)。3. 品德端正，敬業樂群，無不良行為紀錄者。 <p>(二) 認真學習，努力上進，前2學期學業成績排名達班排名前50%者。</p>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2樓)申請
必備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獎助學金申請表。2. 學業成績單正本。3. 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申請表，悠遊學生證需加蓋章)。4.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申請書)。5. 自我介紹表(單頁，500字以上，說明家庭狀況、求學經歷與未來規劃)。6. 師長推薦函(本科系所教授或指導教授推薦函)。7. 清寒、特殊境遇佐證文件(無清寒或特殊境遇佐證文件，申請案將不受理)。
收件日期	107年9月10日至9月27日止
洽詢方式	電話：04-22840663 生輔組
備註	<p>◎ 本獎學金由粘銘慈善基金會審核。</p> <p>◎ 不含在職生、夜間部與推廣進修者。</p>
常用資料取得方法	◎成績證明：註冊組外的自動繳費列印機

「億豐·粘銘獎助學金」申請表

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中文)		學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英文)		年級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導師姓名
學期成績	前1學期：_____ (取至小數點第1位)			前2學期：_____ (取至小數點第1位)		
全班排名	前1學期：_____ % (取至整數)			前2學期：_____ % (取至整數)		
獎懲記錄	大功：_____ 小功：_____ 嘉獎：_____ 警告：_____ 小過：_____ 大過：_____					
戶籍地址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			聯絡電話	()	
				聯絡手機		
電子信箱	(必填。寄發審核通過通知函用)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學生證、身分證件資料						
學生證影本 (正面黏貼處) 以 <u>在學證明者</u> ，請迴紋針固定於文件 <u>右上角</u>			學生證影本 (反面黏貼處) 以 <u>在學證明者</u> ，請迴紋針固定於文件 <u>右上角</u>			
身分證影本 (正面黏貼處)			身分證影本 (反面黏貼處)			
相關附件檢核區(申請者自行勾選)						
請 <u>勾選</u> 已檢附之證明文件項目 (村里長開立之清寒證明，不予受理，請勿檢附)。						
1. <input type="checkbox"/> 獎助學金申請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成績單正本 (須加蓋教務處章)。 3.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介紹一份 (單頁，500字以上，說明家庭狀況、求學經歷與未來規劃)。 4. <input type="checkbox"/> 師長推薦函：請檢附所就讀之「本科系所教授」或「指導教授」推薦函一份。 5.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清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如：導師補助說明資料)。 6. 其他因疾病或特殊因素造成經濟清寒者，亦可檢附相關文件證明裝訂於本申請表後，並填寫檢附之證明文件名稱如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申請人簽名：_____ 導師簽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獎助學金審核結果 (本欄由「粘銘慈善基金」填寫)

核准頒發

不核准頒發

「億豐·粘銘獎助學金」自我介紹表

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學號		年級		導師姓名	
自我介紹 (500 字以上，說明家庭狀況、求學經歷與未來規劃)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國立中興大學 108 年生活助學金 保障名額申請公告

金額	每月 6 千元
名額	預估約 30 名（將依明年經費分配變動）
申請資格	<p>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p> <p>(1) 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p> <p>(2) 就讀本校推廣教育班、在職班、學分班、產業碩士專班與遠距教學者。</p> <p>(3) 休學、退學及轉離本校者。</p>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 2 樓)申請
必備文件	<p>申請表請至興大入口-學務資訊系統-助學資訊-生活助學金系統申請，待線上申請完成，請於 5 日內檢附下列證明文件繳至生輔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電子戶籍謄本(記事欄勿省略) 2. 全戶 106 年所得證明（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學生已婚者，加計其配偶。） 3. 前肄業學校最後一學期成績單（僅轉學生或新生必備）
申請日期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止
洽詢方式	04-22840663 生輔組
備註	<p>◎申請者以核定之年度為有效期間，每年申請一次。</p> <p>◎家庭年收入較低者優先錄取，若遇家庭年收入相同者，以學業成績較高者優先，未錄取者列為備取，待有出缺時遞補。</p> <p>◎生活學習：本校視學生意願及修課情形安排生活服務學習，並給予助學金；當月考核不及格者下個月起不發給助學金。</p> <p>◎每週學習時數以 8 小時為上限，每月不超過 30 小時，未依規定完成生活服務學習時數或經學習單位考核不及格者取消生活服務學習資格。</p>
資料取得方法	<p>◎所得證明：請向國稅局申請</p> <p>◎電子戶籍謄本：請向戶政事務所洽詢</p>

國立中興大學周惠慈副教授 獎助學金申請公告

金額/ 名額	1萬5千元 / 2名
申請資格	1. 本國籍之本校生命科學系大學部在學學生 2. 單親家庭子女或家境清寒 3. 該學期獲獎前無休、退、轉學者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2樓)申請
必備文件	1. 申請表 2. 單親家庭子女或家境清寒證明
收件日期	107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止
洽詢方式	電話：04-22840663 生輔組
備註	☐ 本獎學金由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該委員會審核會議預計108年1月召開。 ☐ 新生與轉學生用前(畢業)學校最後一學年成績申請。
常用資料 取得方法	◎ 成績證明：註冊組外的自動繳費列印機

國立中興大學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生科系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子女或家境清寒 <input type="checkbox"/> 該學期獲獎前無休、退、轉學者	申請獎助學金項目名稱 周惠慈副教授紀念獎助學金
------	--	---------------------------------------

已明瞭本校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個人資料當事人權利聲明，同意本校使用其申請相關資料於獎助學金相關業務，且概不退件。**若其他獎學金有規定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同意領取先通知得獎者之獎學金，放棄選擇權與不兼領獎學金。**

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是否有下列身分(請自行勾選)並檢附證明文件
學院別：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學生（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符合上述資格者，可參加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請至 https://www.osa.nchu.edu.tw/hesp 查閱參加方式。
學號：	
系級：	
E-mail：	
手機：	

106學年度	上學期	下學期	總平均
成績			
操行			
班上排名(%)			

本學年已領獎助學金、減免或公費等名稱與金額：

備註	一、收件期間：107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止。 二、檢附前學年成績單及相關資料。新生與轉學生用前(畢業)學校最後一學年成績申請。 三、通過學習輔導活動審核者，可領取扶助獎勵金。
----	--

國立中興大學林烱煊、林陳晶 夫婦獎助學金申請公告

金額/名額	2萬元 / 2名
申請資格	1. 本國籍之本校大學部家境清寒或遭逢重大事故在學學生 2. 該學期獲獎前無休、退、轉學者 3. 以 <u>植物病理學系</u> 學業與操行成績優良者優先授與獎助學金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2樓)申請
必備文件	1. 申請表 2. 前一學年學業與操行成績單 3. 家境清寒或遭逢重大事故證明
申請日期	107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止
洽詢方式	電話：04-22840663 生輔組
備註	◎ 本獎學金由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該委員會審核會議預計108年1月召開。 ◎ 新生與轉學生用前(畢業)學校最後一學年成績申請。
常用資料 取得方法	◎ 成績證明：註冊組外的自動繳費列印機 ◎ 清寒證明：向戶籍地村里長申請 ◎ 低(中低)收入戶證明：向戶籍地鄉鎮區公所申請

國立中興大學接受各界捐助獎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家境清寒或遭逢重大事故者 <input type="checkbox"/> 該學期獲獎前無休、退、轉學者	申請獎助學金項目名稱 林烱煊、林陳晶夫婦獎助學金
--	---------------------------------

已明瞭本校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個人資料當事人權利聲明，同意本校使用其申請相關資料於獎助學金相關業務，且概不退件。**若其他獎學金有規定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同意領取先通知得獎者之獎學金，放棄選擇權與不兼領獎學金。**

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是否有下列身分(請自行勾選)並檢附證明文件
學院別：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學生（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符合上述資格者，可參加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請至 https://www.osa.nchu.edu.tw/hesp 查閱參加方式。
學號：	
系級：	
E-mail：	
手機：	

106學年度	上學期	下學期	總平均
成績			
操行			
班上排名(%)			

本學年已領獎助學金、減免或公費等名稱與金額：

備註	一、收件期間：107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止。 二、檢附前學年成績單及相關資料。新生與轉學生用前(畢業)學校最後一學年成績申請。 三、通過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審核者，可領取扶助獎勵金。
----	--

國立中興大學興翼獎學金申請公告

申請資格	<p>學士班一年級新生，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低收入戶2.中低收入戶3.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4.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符合當學期教育部身心障礙類別學雜費減免資格者）5.原住民學生（符合當學期教育部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6.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2樓)申請
檢附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申請表。2.各項申請資格應檢附證明：<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者請附證明文件。(2)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請檢附證明文件。(3)原住民學生請檢附戶籍謄本。(4)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請檢附證明文件。
收件日期	107年9月10日至107年9月28日止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獎學金提供40萬元8名，每學期核撥5萬元，分8個學期核撥完畢。本獎學金由興翼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核，該委員會審核會議預計107年10月底召開。2. 領有本項獎學金者，每學期需參加本校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並於期末考前繳交出席證明及致捐款人500字以上親筆簽名感謝函（僅需於第1學期提供一次）至學務處生輔組。3. 本獎學金與其他新生入學獎學金以不重覆支領為原則。4. 洽詢電話：04-22840663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107學年度國立中興大學興翼獎學金申請表

- 一、為鼓勵經濟弱勢學生安心就學，激發向上精神，自106學年度起啟動興翼計畫，開放經濟弱勢大一新生申請興翼獎學金。
- 二、興翼獎學金提供40萬元獎學金8名，每學期核撥5萬元，分8個學期核撥完畢。
- 三、興翼獎學金實施要點可至本校學務處生輔組網頁查詢。
- 四、收件期間：107年9月10日至9月28日止，申請資料概不退件。

學生姓名：	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學號：	系級：	系 1 年級	
手機：	E-mail：		
入學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興翼招生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繁星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選才 <input type="checkbox"/> 指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請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符合當學期教育部身心障礙類別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學生（符合當學期教育部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必備文件	項次	項目	繳交
	1	本申請表	
	2	自傳乙篇(約500字)	
	3	當年度符合申請資格之證明文件	
	4	全戶所得及財產證明(須檢附 <u>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u> 、 <u>全戶年度所得稅資料</u> 、 <u>全戶財產歸屬清單</u> 等相關證明； 全戶係指父母親、兄、弟、姊、妹、含自己) 全戶所得：_____元 全戶財產：_____元	
本獎學金與其他新生入學獎學金，以不重覆支領為原則。 是否申請其他新生入學獎學金：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獎學金名稱：			
學生聲明： 1. 本人均已詳閱上述相關資訊，且填寫資料均屬實，如有不實，願負相關責任。 2. <u>本人已詳閱並會遵守興翼獎學金實施要點</u> ，且同意依規定不兼領其他新生入學獎學金。領有本項獎學金者，每學期需參加本校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並於期末考前繳交出席證明至學務處生輔組。 3. 已至本校計資中心網頁查閱並明瞭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當事人權利聲明，同意學校相關單位使用申請資料於獎助學金及相關業務。			
學生簽名：_____ (親筆簽名) 時間：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家中成員	稱謂	姓名	年齡	健康情形		學歷	職業	每月收入
				良好	疾病			
	父							
	母							
	兄							
	弟							
	姐							
	妹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核定單位：_____市_____鄉鎮市區 核定日期： 年 月 日
 自述(約500字)：

家庭生活與經濟狀況自述

上述填寫資料均屬實，如有不實，願負相關責任。

申請人：_____ (親筆簽名) 時間： 年 月 日

國立中興大學助學功德金申請公告

金額/ 名額	金額：每名補助二至五萬元。 名額：暫訂 30 名，實際核發名額由興翼獎學金審查委員會依預算調整之。
申請資格	已註冊中興大學之本國籍學生（均含新生和轉學生）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低收入戶 （二）中低收入戶 （三）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四）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符合當學期教育部身心障礙類別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五）原住民學生（符合當學期教育部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六）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申請方式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生輔組(惠蓀堂 2 樓)申請
必備文件	1. 紙本申請表。 2. 自傳乙篇（約 2000 字以上，請說明家庭狀況、求學經過、特殊需求、年度學習計畫、未來展望及預定回饋計畫等）。 3. 106 年全戶所得及財產證明(須檢附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全戶年度所得稅資料、全戶財產歸屬清單等相關證明；全戶係指父母親、兄、弟、姊、妹、含自己)。 4. 舊生申請者須附一位老師之推薦函（親筆或打字均可，但必須親自簽名）。大學部、轉學生及研究生新生入學申請者免附，但必須附保證書（申請人及家長或監護人必須簽章），保證就讀完本校一學年以上，無特殊原因轉離本校者，應全數退還本助學金。 5. 前學年成績單（新生及轉學生不在此限）。
收件日期：107 年 9 月 17 日至 10 月 9 日止 洽詢電話：04-22840663 生輔組 曾小姐	
備註	◎獲得本助學金者，應於畢業後就業時，視個人能力回饋原受贊助金額，以使本助學金得以永續，造福更多的清寒學子。 ◎獲得助學金在 1 萬元以上者，依規定必須分期給予（以一個月為一期）。 ◎助學功德金審核會議預計 107 年 11 月召開。 ◎申請助學功德金者，請先申請學雜費減免或就學貸款。 ◎領有本項獎學金者，應至少參加一項本校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並於期末考前繳交出席證明及致捐款人約五百字之親筆感謝函至學務處生輔組。
常用資料 取得方法	◎所得證明及財產證明：請向各地區國稅局申請 ◎成績證明：向註冊組申請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助學功德金申請表

檔案編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號		姓名		系級	
申請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學生（符合當學期學雜費減免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計畫補助之學生				

家庭成員（工作）狀況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及職稱（或肄業院校年級）	健康情形	存歿	每月收入（元）

行動電話：	E-MAIL：
家裡電話：	

家庭年收入(含利息)：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住宿
-------------------	---

家庭財產總額：_____元	汽車數量：_____輛
---------------	-------------

必備文件	項次	項目	繳交	
	1	申請表		
	2	自傳乙篇（約2000字以上，請說明家庭狀況、求學經過、特殊需求、年度學習計畫、未來展望及預定回饋計畫等）		
	3	當年度符合申請資格之證明文件		
	4	全戶所得及財產證明(須檢附 <u>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u> 、 <u>全戶年度所得稅資料</u> 、 <u>全戶財產歸屬清單</u> 等相關證明；全戶係指父母親、兄、弟、姊、妹、含自己)		
	5	舊生申請者需檢附推薦老師之推薦函（老師需親自簽名） 新生及轉學生則改附上就讀本校一學年以上之保證書		
	6	前學年成績單（新生及轉學生免附）		

就學貸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有申請就學貸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未申請就學貸款
------	---

本人保證申請表資料與相關證明文件屬實且無遺漏，若有偽造不實與遺漏情事，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本獎勵金。已明瞭本校最新版本個資隱私權政策聲明與個人資料當事人權利聲明，同意本校使用其申請資料於獎助學金與相關業務，且概不退件。若其他獎助學金有規定不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同意領取先通知得獎者之獎助學金，放棄選擇權與不兼領本項助學功德金。領有本項獎學金者，應至少參加一項本校高教深耕學習輔導活動，並於期末考前繳交出席證明及致捐款人約五百字之親筆感謝函至學務處生輔組。

申請者簽章：_____

學生家境 **簡要自述** (請述明父母和家中成員情形及本人就學困難急需助學情況，約 200 字)：

本人以上所陳述事情一切屬實，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經查證屬實者，願被撤銷資格，絕無異議。

申請人簽名：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導師或指導教授評語：

推薦老師核章： _____

系主任或所長評語：

系主任或所長核章： _____

保證書

(限新生及轉學生繳交)

本人_____ (學號：_____ 身分證號：_____)保證就讀國立中興大學 1 學年以上，若就讀未滿 1 學年，將全數退還並立即停止領取國立中興大學助學功德金。

申請人簽章：_____

監護人(父母)簽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